

2025 年度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相关政策。

（一）负责我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

（二）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

（三）负责我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 3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	长汀县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
3	长汀烈属光荣院
4	长汀县双拥工作服务中心
5	长汀县瞿秋白烈士纪念园
6	长汀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7	长汀县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任务是：负责我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我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扎实推进双拥工作。
- （二）稳步提升安置和就业创业。
- （三）服务保障体系建强建优。
- （四）奋力打造退役军人事务“长汀品牌”亮点。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8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3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9.35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784.02	支出合计	4784.0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4784.02	478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2	41.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641.96	64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05.09	100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7	光荣院	34.53	34.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69.77	6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5.66	200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29.47	529.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7.62	37.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68	7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22.39	12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57.77	57.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2.13	82.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7	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784.02	385.16	4398.86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2	41.5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641.96	0.00	641.96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05.09	0.00	1005.09	0.00	0.00	0.00
2080807	光荣院	34.53	34.53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69.77	59.77	1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5.66	18.75	1986.91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29.47	0.00	529.47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7.62	0.00	37.62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68	0.00	73.68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22.39	122.39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57.77	57.77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2.13	0.00	82.13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7	22.37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8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9.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784.02	支出合计	4784.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84.02	385.16	4398.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2	41.52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641.96	0.00	641.96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05.09	0.00	1005.09
2080807	光荣院	34.53	34.53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69.77	59.77	1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5.66	18.75	1986.9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29.47	0.00	529.4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7.62	0.00	37.6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68	0.00	73.68
2082801	行政运行	122.39	122.39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00	0.00	2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57.77	57.77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0	0.00	1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97	17.97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2.13	0.00	8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7	22.37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784.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6.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85.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58
30101	基本工资	116.53
30102	津贴补贴	24.07
30103	奖金	73.09
30107	绩效工资	45.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5
30201	办公费	15.40
30207	邮电费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
30305	生活补助	1.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4784.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0 万元，主要原因是烈士纪念设施管护经费项目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84.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784.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0 万元，主要原因是烈士纪念设施管护经费项目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85.16 万元、项目支出 4398.86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784.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42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上级专款纳入预算。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优抚安置服务保障及单位正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

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2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二）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高龄补贴支出。

（三）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641.96 万元。主要用于复员军人、失散红军、三属人员定补经费支出。

（四）2080805-义务兵优待 1005.09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立功受奖义务兵优待奖励金支出。

（五）2080807-光荣院 34.53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象集中供养经费支出。

（六）2080808-褒扬纪念 69.77 万元。主要用于纪念设施管护等费用支出。

（七）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2005.66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支出。

（八）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529.47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一次性地方补助支出。

（九）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7.62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军转干部安置支出。

（十）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6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站补助经费支出。

（十一）2082801-行政运行 122.3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及单位正常运转支出。

（十二）2082804-拥军优属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春节、“八一”慰问共建部队、优抚对象代表支出。

（十三）2082850-事业运行 57.7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及单位正常运转支出。

（十四）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事务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十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2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行政人员医疗保障支出。

（十六）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7.9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十七）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2.13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伤残军人护理费支出。

（十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3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85.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6.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8.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2.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一般性支出上下年对比只减不增。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企业军转干部人员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4.91		
	财政拨款：	24.9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持续推进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标准	≥350 元/人/月
			企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标准	≥80 元/人/月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100%
		数量指标	纳入解困范围的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30 人
		质量指标	确保纳入解困范围的企业军转干部人数发放人数覆盖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水平得到提高的人数比例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或超过目标得 100，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30%

参战人员慰问、公益性岗位补贴、院民生活费等项目 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2.52		
	财政拨款：	42.5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安排实施参战退役人员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指导实施上级有关退役军人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政策；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八一参战人员慰问标准	≥300 元/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收视费补助标准	≥500 人
			春节、八一慰问优抚对象人数	≥5 人
			参战等重点优抚对象慰问	≥300 元/人
			光荣院集中供养优抚对象伙食发放人数	≤2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90%
			参战等重点优抚对象慰问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义务兵优待等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757.09		
	财政拨款：	757.0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义务兵优待及退役士兵等优抚对象的补助，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	≥5000 元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标准	≥23852 元
			优秀士兵奖励金补助标准	≥2228 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反映资金下达的情况	=100%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抚恤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37.79		
	财政拨款：	437.7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岩委办[2013]122号 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 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自然增长递增机制的通知；闽退役军人厅[2023]2号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享受在乡复员军人补助标准	≥2616 元/月/人
			享受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标准	≥57.33 元/月/人
			两参人员补助标准	≥1327 元/月/人
			带病回乡人员补助标准	≥1133 元/月/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两参人员补助人数	≥400 人
			享受在乡复员军人补助人数	≥15 人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保缴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2.71		
	财政拨款：	12.7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按照安置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实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工作，统一参加安置地的基本医疗保险，并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保补助标准	≥1391 元/月/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100%
		数量指标	纳入医保补助范围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6 人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保问题改善情况	≥80%
			确保纳入纳入医保补助范围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覆盖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的情况	≥9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信访事项减少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解决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补助标准	=4433 元
			部分退役士兵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标准	=4212 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部分退役士兵基本养老保险及时补缴率	>100%
		数量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补缴的退役士兵人数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经费按规定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补缴的退役士兵补助覆盖率
	退役士兵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的情况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30%

抚恤 0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84.00		
	财政拨款：	138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闽财社指【2024】78号、汀财社资金【2023】88号 根据《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 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自然增长递增机制的通知》（岩委办〔2013〕122号）、《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福建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闽退役军人厅规〔2023〕2号），对我县各类优抚对象发放定期抚恤和生活补助。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到人，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因公牺牲遗属补助标准	≥3980.77 元/月
			红失人员补助标准	≥4652.44 元/月
			带病回乡对象补助标准	≥1133.08 元/月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人数	≥2900 人
		质量指标	光荣院集中供养优抚对象伙食发放率	=100%
			确保部分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情况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退役士兵安置——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3.64		
	财政拨款：	53.6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保障退役士兵的地方经济补助，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省级补助标准	=4000 元/人
			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县级补助标准	=32995.2 元/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纳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人数	≥132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确保纳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补助人数覆盖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纳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补助人数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公众满意度	≥90%

医疗补助 0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2.00		
	财政拨款：	5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福建省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试行办法》，对全省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实行医疗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门诊包干费标准	=180 元/人/年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	=600 元/人.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人数	≥50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情况	≥90%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额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义务兵优待 0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48.00		
	财政拨款：	24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闽财社指【2024】78 号，对我县义务兵按每人每年 1 万元给予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秀士兵奖励金补助标准	≥2385.2 元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标准	≥23852 元/人/年
			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本科毕业）	≥30000 元
			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在校新生）	≥5000 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优待补助人数	≥248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70. 83		
	财政拨款：	470. 83		
	其他资金：	0.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保障退役士兵的地方经济补助，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省级补助标准	=4000 元/人
			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县级补助标准	=32995. 2 元/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纳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人数	≥120 人
		质量指标	确保纳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覆盖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补助人数覆盖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纳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补助人数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公众满意度	≥90%

优抚对象市级补助——抚恤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4. 72		
	财政拨款：	164. 72		
	其他资金：	0.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根据龙财社指【2024】56 号 按照《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福建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标准，对我县优抚对象进行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享受在乡复员军人补助标准	≥2055 元/人/月
			带病回乡人员补助标准	≥807. 5 元/人/月
			两参人员补助标准	≥935 元/人/月
			享受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标准	≥57. 33 元/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纳入发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金人数	≥1600 人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对象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优抚对象县级生活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99.44		
	财政拨款：	599.4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主要用于伤残人员（含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民兵民工）、红军失散人员、“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在乡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家庭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部分原 8023 部队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农村籍退役士兵、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享受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标准	=57.33 元/人/年
			享受在乡复员军人补助标准	≥2616 元/人
			带病回乡人员补助标准	≥1132 元/人
			两参人员补助标准	≥1327 元/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带病回乡人员补助人数	≥135 人
			两参人员补助人数	≥400 人
			享受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年数	≥8500 年
			享受在乡复员军人补助人数	≥15 人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优抚对象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闽财社指[2024]70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光荣院集中 供养孤老优抚对象伙食补助资金的通知项目绩效目标 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0.40		
	财政拨款：	0.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对我县 2 名光荣院集中供养孤老优抚对象进行伙食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老优抚对象每人每月省级补助标准	=210 元/人/月
			孤老优抚对象每人每月县级补助标准	=300 元/人/月
			补助资金投入	=0.4 万元
			省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光荣院集中供养优抚对象伙食费发放人数	=2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光荣院集中供养的孤老优抚对象伙食费的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50		
	财政拨款：	4.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实施参战等重点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适当减轻受助对象家庭经济负担。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	=600 元/人/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纳入享受医疗待遇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650 人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确保部分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覆盖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9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情况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退役军人服务站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73.68		
	财政拨款：	73.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闽财社指【2024】64 号，下达我县 2025 年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补助经费等省级补助资金 73.68 万元，用于我县 307 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73.68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人补助标准	=100 人/月
			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人补助费发放人数	=307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安全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有关村级服务站退役军人工作落实到岗、落实到人、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补助对象对补助额度满意度	≥95%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63		
	财政拨款：	25.6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根据《福建省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试行办法》，对全省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实行医疗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情况	≥90%
		经济成本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	=600 元/人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门诊包干费用标准	=180 元/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	≥90%
			享受补助对象人数	≥60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情况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编码	398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4784.02		
	项目支出	4398.86		
	基本支出	385.1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一）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四）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指导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七）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上级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的优待政策。承担县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国、全省、全市、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会同有关部门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县级财政	=599.44万元	

			资金投入控制数	
			反映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县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470.83 万元
			反映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保缴费县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12.71 万元
			反映企业军转干部人员县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24.91 万元
			反映义务兵优待等县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757.09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优抚对象覆盖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享受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人数	≥2900 人
			享受义务兵优待等的补助人数	≥256 人
			享受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人数	≥100 人
			享受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保缴费补助人数	≥6 人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的补助人数	≥28 人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优抚对象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	-------	---------------	---------	------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5 万元，比上年净增加 17.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行政人员增加 1 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